**中國醫藥大學研發成果會計處理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110年10月13日110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11月03日明計字第1100013471號函公布

|  |  |
| --- | --- |
| 一、 | 目的：為使研發成果會計作業有所依循，制定本處理程序。 |
| 二、 | 會計事務處理程序： |
|  | (一)研發成果之收支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採權責發生制並專帳管理，由財務室依據產學合作處提供資料，列入本校年度預、決算及系統辦理，並定期編製各項研發成果收支結算表。 |
|  | (二)預算編列作業 |
|  | 業務單位確實評估已衍生研發成果之相關管理作業每年所需之支出及可能產生之收益，事先納入學校預算編列，以作為執行及考核之依據。 |
|  | (三)研發成果收入之會計帳務 |
|  | 1.研發成果收入係因管理及運用研發成果所獲得之簽約金、授權金、權利金、衍生利益金、股權、產學合作及育成培育之回饋金或其他權益等之累積收入。 |
|  | 2.於收入項目項下設置「產學合作收入-研發成果收入」，並依個別計畫予以明細登載。  3.採取劃入學校銀行帳戶或開立以學校名義抬頭之支票並書名禁止背書轉讓等方式，由出納人員收訖後，再通知會計單位登帳。  4.研發成果收入之會計分錄如下：  借：銀行存款 / 非屬現金之資產(註) XXX  貸：產學合作收入-研發成果收入 XXX  註：非屬現金之資產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採權益法之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等。  (四)研發成果支出之會計帳務  1.研發成果支出係指研發成果專利申請、答辯、登記、取得之規費、維護、推廣、管理等相關費用，以及分配研發人員之獎勵、依規定繳交補助(或資助)機關之給付等，惟研發成果之簽約金、授權金、權利金及其他衍生利益之分配，應俟獲得現金或股權後再行分配。  2.於支出項目項下設置「產學合作支出-研發成果支出」子目，並依個別計畫予以明細登載。  3.研發成果之會計帳務，依本校規定，循行政程序請採購，取具合法憑證送會計單位登帳。就作價價款收益金額之分配比例及相關佐證文件，陳權責主管核決後，由會計單位編製傳票、出納單位通報技術發明人權利金所得及核付款項。  4.研發成果支出之會計分錄如下：  借：產學合作支出-研發成果支出 XXX  貸：銀行存款 XXX  (五)研發成果收支執行情形之報告編製  各項研發成果收支之報表格式，以計畫個別劃分採專帳方式表達，每學期至少編送一次彙總報表呈校長核閱。 |
| 三、 |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公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